

# 孩子刚进幼儿园、小学,你会去偷瞄吗?

□ 记者 何春林



▲家长们在幼儿园大厅通过监控观看孩子们的情况 记者 何春林 摄

每年的秋季新学期,一些孩子第一次长时间离开父母走进幼儿园;一些孩子从幼儿园进入小学,开启全新的校园生活。孩子们进幼儿园、入小学的同时,在校园围墙外甚至跑到教室外偷瞄的家长也不在少数。这是什么原因?大家如何看待该现象?有什么更好的方法可以解决?

## 现象 孩子入校后,家长“组团围观”

开学一周以来,记者走访发现,城区大部分幼儿园、小学都会有“孩子入校(园),家长组团围观”的现象。

在天元区白鹤小学,由于学校实施封闭式管理,家长无法进入校园。但户外课或者是集体活动时间,校园外的围墙边都会站着不少家长,有的是爷爷奶奶,有的是爸爸妈妈,大多是一年级新生的家长。

## 家长 有的“不习惯”,有的“存好奇”

幼儿园新生家长袁新:说实话,我去学校偷瞄除了担心孩子是否适应新环境外,更主要的原因可能与我自已相关。此前,孩子父亲在外地,孩子一直是我照顾,每天都与孩子在一起,习惯了。孩子进了幼儿园,我就孤身一人在家,很不习惯,所以总想着去幼儿园看看孩子。

“没有别的意思,就是想看看孩子在校园适应否,会不会哭脸。”采访中,绝大部分家长的回答如出一辙。

在一些幼儿园外,围观的家长更多。“老师,我只站在教室外偷偷地看几眼,不会让孩子看到我。”“我只想知道孩子吃得怎么样”……

## 校方 家长围观被孩子发现,会适得其反

采访中,多名园长(校长)表示,家长偷瞄、围观甚至是直接进入校园,容易影响教学秩序。一些不适应的孩子如果发现家长出现在自己视野中时,会变本加厉地哭闹,情绪还会传染给其他孩子。

“孩子刚进入幼儿园,或者从幼儿园升入一年级,家长关注孩子成长而选择围观的心理完全可以理解,也是人之常情。事实上,孩子的能力超乎我们的想象,如果按照学校或者幼儿园的正常教学步骤走,绝大部分孩子会在一个礼拜左右适应新的环境。如果超过半个月甚至一个月,还哭闹不止,则需要‘区别对待’,老师也会主动联系家长。”八达小学校长赵腾达说。

## 解决“信息不对称” 这些学校、幼儿园这样做

这两天,记者走访天元区银海学校、泰山学校、新马小学等学校发现,学校都是实施封闭式管理,禁止家长随意进入校园。不过,为了让孩子们早日适应和融入校园新环境,城区多家学校开设了“新生体验日”活动。

活动中,老师们从课堂规矩、课间活动、就餐礼仪及上下楼梯规矩等方面引导新生进行感知体验;高年級的哥哥姐姐们则带领着小萌娃开展“游园寻宝”,帮助新生尽快了解学校。有的学校还会邀请孩子以及家长一起进入校园,实地走访与了解学校上课、吃饭、就寝等各方面的情况。

八达小学还成立了家校合研学委员会。有兴趣的家长,可以通过该委员会申请到学校走班听课。“刚开始实施的时候,有不少家长因为兴趣或者好奇申请听课,但实施一两年后,家长一点都不好奇和担忧了。”校长赵腾达说,家长之所以到学校围观,是“信息不对称”造成的,解决这个问题,堵不如疏。

一些幼儿园则安装了监控视频,如果家长想看孩子,没有必要到教室外,可以通过幼儿园大厅电视或微信链接实时看到孩子在园内的一举一动。有的幼儿园没有安装监控,老师则将幼儿的班级活动情况拍照或拍短视频,在家校群里分享。

## 市未成年心理辅导总站首席专家丁光木: 孩子“脱敏”需要过程 家长也要学会自我调适

每次看到校门口这样的景象,都觉得中国的家长特别不容易,尤其妈妈们的眼神很焦虑很可怜。其实,这种过分关注不利于孩子的成长。

从孩子的角度来看,新生入校哭闹的现象,在全国各地都有,原因就是他们还没有适应新环境。这就要求学校和采取更多的方式,帮助孩子了解新环境、适应新环境。比如,邀请孩子提前到学校体验,消除他们的焦虑。

与此同时,家长要学会放手与“狠心”,把孩子送入幼儿园或者小学后,就不要过多的纠缠。当然,临别时可以给他们亲亲、抱抱,告诉他们下午会来接他们回家,让他们有安全感。

另外,我要强调的是,孩子“脱敏”需要过程,一些家长也存在适应期,他们应该学会自我调适,尤其是那些全职妈妈或者爷爷奶奶。每时每刻相处的孩子突然去学校,他们可能会有一种莫大的失落感。这部分家长不要让自己这么闲,可以找些事情做,比如上班、外出交际,让自己忙起来。

# 小区内开了家馄饨店,还占道营业 居民吐槽:这让大家如何走路?



▲解放村,馄饨店占道营业 记者 陈驰 摄

本报讯(记者 陈驰)前几天,芦淞区解放村居民陈先生致电市长热线反映,他们小区内邻居开了家馄饨店,该邻居将车库改成餐馆,还将桌椅摆放在小区的通道上。

前天上午,记者跟随市长热线办督办员来到解放村。投诉人陈先生告诉记者,他家住一楼,旁边原本是车库,现在却被别人改造成了餐饮店。

由于车库面积较小,根本无法正常经营,店老板张志峰就将餐桌摆在外面,在用餐高峰期,多达二十多桌。由于人行道和出行通道被摆满了餐桌,小区居民只能绕道出行,很不方便。但张志峰表示,他是有证照的,是合法经营,只要不占用公共区域就行。

随后,督办员联系了董家墩街道办事处城管办,执法人员马上来到了现场。此

时,该馄饨店仍在经营中,餐桌摆在店外,执法人员当即对张志峰进行批评教育,并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在一小时内整改到位。

在执法人员帮助下,张志峰将出店经营的桌椅等物品全部转移到车库及仓库内。

陈先生表示,车库内根本没有容纳食客的空间,也就无法做到彻底整改。他认为,该车库做餐饮店就不应该通过审批。

对此,芦淞区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人员核实情况后表示,该店的营业证照是在我市创卫期间颁发的,是由当时的特定条件造成的。如果店面小,店老板应想办法改造,而不是占道经营。

在现场,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对张志峰做了检查笔录,并表示,如果该店屡教不改,相关部门将开展联合执法,并收回原核发的相关证照,禁止继续营业。



## 他不幸被高压电击伤,社区送来善款

“安心养伤,我们都是你的坚强后盾……”9月13日是中秋节,中心医院烧伤整形科病房,石峰区华垅社区的工作人员与一群热心邻居前来看望病床上的宋先生。大家送来节日祝福和爱心款,还鼓励他积极治疗。

宋先生家住石峰区华垅社区,今年45岁。今年8月22日,宋先生回攸县老家探亲,在移动一个金属楼梯时不慎触及高压电线,导致严重烧伤。为了照顾宋先生,妻子辞掉了工作。

妻子代女士介绍,近段时间,社区居

委会为他们一家发起募捐,不少邻居捐款,其中一位75岁的老奶奶到银行取了500元钱,专程送到医院来了。

医生介绍,目前,宋先生已经花费19万余元,后期还要进行手术,预计还需费用30万元。

社区工作人员介绍,宋先生是一名退役军人,生活很是坎坷。眼下他面临高额医药费,还有两个孩子在读书。如果有爱心人士愿意帮助他,可与他妻子代女士联系,联系电话:13574257165。(记者 李卉 通讯员 陈琳)

## 送外甥来株上学,钱包掉了……

“幸亏找回了手提包,手机、身份证和银行卡全在里面。”昨日,张先生致电本报新闻热线28829110,感谢公交驾驶员帮他找回钱包,他才顺利帮外甥完成入学报名。

张先生来自河南,这次他送外甥来株洲职教城进行新生报名。9月14日下午4时许,他俩乘坐T34路公交车下车时,因为行李太多,手提包滑落到座位下浑然不知,直到进了学校才发现钱包不见了。

“他在电话里说‘钱全给你,包包还我就行’。我告诉他,你放心来领取,其他都不用担心。”阳明钢说,当时正好是他最后一班车。下班后,他开车返回公交基地加油,此时,他隐约听到车厢内有电话铃声,这才在后排一个座位下发现一个手提包。电话接通后,对方是一口外地的口音,他赶紧安抚对方不要着急。

半小时后,张先生和外甥赶到加油站,顺利领回了手提包。“这是我和外甥第一次来株洲,这里人实在太热情、太友好。”张先生说。(记者 戴凇 通讯员 殷滋)



## 咋回事? 云山诗意小区业委会主任竟不是小区业主

本报讯(记者 陈驰)众所周知,小区业委会是业主推选出来,应符合有关任职条件。然而,前几天,芦淞区云山诗意小区有业主致电市长热线投诉,小区刚成立业委会,业委会主任竟然不是该小区业主。这究竟是咋回事?

上周五,记者与市长热线督办员来到该小区。业主李先生说,业委会才成立不久,业委会主任叫谭荣胜,但这人已不是该小区的业主。电力部门在查询该小区业主资料时,发现谭荣胜的房子已经卖掉了。

刚刚当选业委会主任,就卖掉了房子,这让小区业主感到“意外”。另外,业主们还表示,小区最近选聘了新物业公司,这不禁让居民对选聘的新物业公司是否合法,也产生了质疑。

对此,七斗冲社区工作人员陈琳表示,谭荣胜卖房,是在小区成立业委会之后。“谭荣胜卖房之后,就打了辞职报告,并将所有资料交给了社区。”陈琳说,而新选聘的物业公司,是通过业主大会选聘产生的,符合相关程序。

由于现在该小区正处于新旧物业公司的交接期,为了确保顺利过渡,芦淞区物业服务指导中心工作人员徐志斌拨通了谭荣胜的电话,要求谭荣胜停止在云山诗意小区的业委会工作。

对新选聘的物业公司,市物业处工作人员罗学帮表示,新物业公司是业主大会选的,进行了公示。如果居民反对,可以向社区居委会反映,达到法定人数,就可以重新选聘。

随后,罗学帮联系了新老物业公司负责人,要求物业公司在交接之前,各自履行好应有的职责,确保顺利过渡、交接,不能影响小区居民正常生活。另外,当地社区召集业委会成员召开会议,确定了新的业委会主任和新一届业委会成员。

## “带孙费”该不该付?

彭某与王某婚后育有一子,名叫小童。彭某和王某在外省打工,小童一直由奶奶负责照顾。小童七岁的时候,彭某和王某两人因感情不和离婚。离婚的两人并没有对小童重新做出安排,依然是各自在外打工。奶奶一直反对离婚,两人离婚以后对小童缺乏关心更是让奶奶生气。

在此情况下,奶奶向小童的父母分别提出给付小孩生活费的要求。彭某一直没表态,王某则认为孩子既然在奶奶家,那么就应当由彭某负责承担孩子的费用。

聂律师认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没有法定的或约定的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损进行管理或者服务的,有权要求受益人偿付由此而支付的必要费用。父母是子女的法定的、第一顺位的监护人,抚养未成年子女是其法定的义务,且是不能有附加条件的。

在父母有抚养能力的情况下,孩子的祖父母对自己的孙子、孙女并没有法定的抚养义务。尽管普遍存在的现象是,祖父母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扮演了直接抚养人这样一个角色,但是该种角色的承担并非基于法定义务,故在该种情况下,向孩子的父母主张费用具有法律依据。



▲扫二维码,关注聂炜律师团队公众号

聂炜律师团队每天在线及时为您提供法律咨询。  
咨询电话: 聂炜律师, 13973309857; 张倩律师, 18273396450  
联系邮箱: 421107511@qq.com  
律师事务所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323号明峰银座1栋1402

湖南温馨夕阳国际旅行社 24小时咨询电话: 13027313355 温馨之旅 关爱老人 —中老年旅游专家—

- 幸福畅游京津: 北京、天津大型旅游活动专列8日游 999元/人(起) 10月10/20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北京华东: 北京、天津、南京、无锡、苏州、上海、杭州大型旅游专列11日游 1699元/人(起) 10月18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大东北: 开启黄河“找北”之旅... 2899元/人(起) 10月10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经济纳 童话纳经济 梦幻胡杨林: 一路向西, 等候千年的金秋盛宴... 2799元/人(起) 10月9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云贵包列11日游 2599元/人(起) 10月18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鄂川渝包列10日游 2199元/人(起) 10月10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中国+越南+老挝+缅甸四国11日游 1680元/人(起) 10月18日左右出发
- 幸福畅游山东+大连9日游 1699元/人(起) 10月18日左右出发

温馨之旅老年旅行社株洲分公司 | 温馨夕阳国际旅行社株洲营业部 | 0731-28216433 13027313355